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AI YUAN HOLDINGS LIMITED**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15)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末期業績公告**

## 業績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去年度」)之比較數字如下：

##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持續經營業務</b>			
收益	4	276,587	329,737
銷售成本		<u>(205,122)</u>	<u>(219,337)</u>
毛利		71,465	110,40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181	6,291
其他開支	5	(302,048)	–
行政開支		(47,295)	(55,697)
融資成本	6	<u>(69,814)</u>	<u>(120,856)</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7	(343,511)	(59,862)
所得稅抵免／(開支)	8	<u>45,202</u>	<u>(12,658)</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		(298,309)	(72,520)
<b>已終止業務</b>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年內溢利		<u>168,959</u>	<u>28,461</u>
年內虧損		<u>(129,350)</u>	<u>(44,059)</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29,350)	(20,343)
非控股權益		<u>–</u>	<u>(23,716)</u>
		<u>(129,350)</u>	<u>(44,059)</u>
<b>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b>			
基本及攤薄	11		
—就年內虧損而言		<u>(1.01港仙)</u>	<u>(0.16港仙)</u>
—就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而言		<u>(2.33港仙)</u>	<u>(0.57港仙)</u>

##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年內虧損	<u>(129,350)</u>	<u>(44,059)</u>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		
現金流量對沖：		
年內產生之對沖工具公平值變動之有效部份	(15,622)	(13,117)
入賬綜合損益表之虧損之重新分類調整	11,327	7,648
所得稅影響	<u>(249)</u>	<u>1,823</u>
	(4,544)	(3,646)
匯兌差額：		
境外業務換算之匯兌差額	(46,661)	(350,295)
重新分類年內出售之海外業務	<u>(155,523)</u>	<u>(22,146)</u>
於其後期間將會重新分類至損益表之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206,728)</u>	<u>(376,087)</u>
年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206,728)</u>	<u>(376,087)</u>
年內全面虧損總額	<u>(336,078)</u>	<u>(420,146)</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36,078)	(385,669)
非控股權益	<u>-</u>	<u>(34,477)</u>
	<u>(336,078)</u>	<u>(420,146)</u>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3,225,433	3,378,476
商譽		–	292,060
其他無形資產		377	327
遞延稅項資產		29,948	38,708
<b>非流動資產總值</b>		<b>3,255,758</b>	<b>3,709,571</b>
<b>流動資產</b>			
存貨		1,141	1,297
應收賬款	12	15,521	10,954
應收貸款		63,000	–
其他應收款項及預付款項		27,648	15,447
已抵押存款		19,314	20,080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539,721	329,389
		<b>666,345</b>	<b>377,167</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公司之資產	9	–	2,240,807
<b>流動資產總值</b>		<b>666,345</b>	<b>2,617,974</b>
<b>總資產</b>		<b>3,922,103</b>	<b>6,327,545</b>
<b>流動負債</b>			
應付賬款	13	6,229	14,10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8,891	32,582
預收款項		38	276
衍生金融工具		9,736	8,312
計息銀行借貸		12,000	12,000
應付一間關連公司款項		–	20,537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		–	1,854,308
應付稅項		206	5,948
		<b>67,100</b>	<b>1,948,067</b>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公司之負債		–	45,885
<b>流動負債總額</b>		<b>67,100</b>	<b>1,993,952</b>
<b>流動資產淨值</b>		<b>599,245</b>	<b>624,022</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3,855,003</b>	<b>4,333,593</b>

##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855,003</u>	<u>4,333,593</u>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貸	1,512,426	1,581,201
遞延稅項負債	303,584	365,905
衍生金融工具	<u>20,237</u>	<u>18,603</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836,247</u>	<u>1,965,709</u>
資產淨值	<u>2,018,756</u>	<u>2,367,884</u>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1,277,888	1,277,888
儲備	<u>740,868</u>	<u>1,089,996</u>
	<u>2,018,756</u>	<u>2,367,884</u>
權益總額	<u>2,018,756</u>	<u>2,367,884</u>

## 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本公司乃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anon's Court, 22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2, Bermuda，主要營業地點則為香港灣仔告士打道178號華懋世紀廣場28樓。

本公司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旗下附屬公司主要從事酒店經營及融資業務。

#### 附屬公司資料

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業務形式	註冊成立或登記註冊地點／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之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已發行股份／註冊資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Crown Value Limited (「Crown Value」)	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	投資控股
Splendid Holdings S.à r.l.	公司	盧森堡	20,000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MCE OpCo HoldCo	公司	法國	6,973,155歐羅	-	100	投資控股
MCE OpCo	公司	法國	8,835,915歐羅	-	100	酒店經營
Splendid PropCo	公司	法國	44,000,010歐羅	-	100	酒店物業擁有人
Leading Prospect Limited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A6 Limited	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酒店物業擁有人
Hotel de EDGE Limited	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酒店經營
Hotel de EDGE Management Limited	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酒店牌照擁有人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業務形式	註冊成立或登記註冊地點／經營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之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已發行股份／註冊資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環球策略國際有限公司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開源融資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10,000港元	-	100	融資業務
皇宇投資有限公司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帝豪(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上海綿旺投資諮詢有限公司 <sup>(ii)</sup>	外商獨資企業	中國／中國大陸	3,000,0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永利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1,000,000港元	100	-	提供服務
Charter Best Investments Limited <sup>(i)</sup>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時栢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i) 此等實體並無編製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原因為根據彼等註冊成立之司法權區之有關法例及法規之規定，彼等不受任何法定審計規則之限制。

(ii) 並非由香港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或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全球網絡另一會員事務所審核。

## 2.1 編製基準

此等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原則及香港公司條例之披露規定而編製。財務報表已根據歷史成本慣例編製,惟衍生金融工具除外,其按公平值計量。持作出售之已出售公司按其賬面值或公平值減銷售成本(以較低者為準)列賬。此等財務報表乃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示者外,所有價值均約整至最接近千元。

###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為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之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運用其對投資對象之控制權(即本集團當時獲賦予可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之現有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屬取得控制權。

倘本公司於投資對象直接或間接擁有之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未能佔大多數,則本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支配投資對象之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訂立之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之權利;及
- (c) 本集團之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之財務報表按本公司相同之報告期間使用一致之會計政策編製。附屬公司之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一直綜合入賬,直至有關控制權終止之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之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結餘亦然。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之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支出以及與本集團成員公司之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抵銷。

倘事實及情況顯示上文所述三項控制權因素其中一項或多項有變,屆時本集團便會重新評估是否仍然控制投資對象。附屬公司擁有權權益之變動(並無失去控制權)於入賬時列作權益交易。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之控制權，便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之賬面值；及(iii)於權益內記錄之累計匯兌差額；及確認(i)已收代價之公平值；(ii)任何仍然保留之投資之公平值；及(iii)損益中任何因此產生之盈餘或虧絀。先前於其他全面收入確認之本集團應佔部分會按假若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而須依據之同一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視何者適用)。

## 2.2 會計政策之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之財務報表首次採納下列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	「投資實體：應用綜合入賬之例外情況」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之修訂	「收購合營業務權益之會計方法」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訂	「澄清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訂 (二零一一年)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周期之 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多項修訂

採納上述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對此等財務報表並無構成重大財務影響。

##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未於此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之修訂	「股份支付交易之分類及計量」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之修訂	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保險合同」時 一併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 修訂(二零一一年)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 資產出售或注資」 <sup>4</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客戶合約收益」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益」 之澄清」 <sup>2</sup>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sup>3</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	「披露主動性」 <sup>1</sup>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就未實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sup>1</sup>

<sup>1</sup>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2</sup>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3</sup>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sup>4</sup> 尚未確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已可供採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之所有階段結集一起，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有關分類與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之新規定。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本集團現正評估該準則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了一個全新的五步模式，供入賬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轉讓貨物或服務予客戶而預期有權換取所得的代價金額予以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劃分總收益、關於履行責任的資料、在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行收益確認規定。於二零一六年六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之修訂，藉以闡述有關識別履約責任、委託人及代理人以及知識產權許可的應用指引及過渡安排的落實執行問題。此外，有關修訂旨在協助確保實體在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時能更加一致地應用有關準則，以及降低應用有關準則之成本及複雜性。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含租賃」、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常務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牽涉租賃的法律形式的交易的內容」。該準則載列有關確認、計量、呈列及披露租賃之原則，並規定承租人須確認絕大部份租賃資產及負債。該準則載有承租人獲豁免確認的兩項租賃-低價值資產之租賃及短期租賃。於租賃開始日期，承租人將就租賃期內作出之租賃付款確認負債(即租賃負債)，並就租賃期內使用有關資產的權利確認資產(即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值減去累計折舊及任何耗損虧損計量，但如使用權資產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40號所載投資物業之定義則除外。租賃負債其後將會增加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並會因作出租賃付款而減少。承租人須獨立確認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此外，承租人亦須於發生若干事件(例如：租期變動、用於釐定未來租賃付款的指數或利率出現變動而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後重新計量租賃負債。承租人一般將重新計量的租賃負債金額，確認為對使用權資產的調整。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出租人會計處理方式大致上沿襲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的相關會計處理方式。出租人將繼續使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所載的同一分類原則來分類所有租賃，並將之區分為經營租賃及融資租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現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帶來之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訂規定實體須提供有助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融資活動所產生負債之變動之披露資料，包括現金流量及非現金項目產生之變動。有關修訂將導致須於財務報表作出額外披露。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納有關修訂。

儘管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可更廣泛地應用於其他情況，惟其頒佈目的是為說明與以公平值計量之債務工具相關之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有關修訂釐清實體於評估是否有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抵扣可扣減暫時差額時，需要考慮稅務法例會否限制可扣減暫時差額轉回時可用於抵扣之應課稅溢利之來源。此外，有關修訂就實體應如何釐定未來應課稅溢利提供指引，並解釋應課稅溢利可包括收回超過賬面金額之部分資產之情況。本集團預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 3.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根據所提供之產品及服務將業務單位分類並加以管理。本集團有下列兩個可報告營運分部(二零一五年: 一個):

- (a) 在香港及法國經營酒店業務之酒店經營分部; 及
- (b) 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之融資業務分部。

管理層獨立監察營運分部之業績, 以便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決策。營運分部之表現乃根據可報告分部溢利/虧損(其為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予以評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經調整除稅前溢利/虧損之計量與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溢利之計量一致, 惟利息收入及公司開支並不計算在內。

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於三間位於山東省從事鋼鐵及鋼鐵產品製造及買賣業務之聯營公司中持有重大權益。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出售, 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告附註9。

本集團之收益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酒店經營 千港元	融資業務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b>分部收益</b>			
向外部客戶銷售及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u>275,614</u>	<u>973</u>	<u>276,587</u>
<b>分部業績</b>	<u>(319,753)</u>	<u>246</u>	<u>(319,507)</u>
<b>對賬:</b>			
銀行利息收入			1,46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u>(25,470)</u>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u>(343,511)</u>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酒店經營  
千港元

**分部收益**

向外部客戶銷售

329,73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

329,737

**分部業績**

對賬：

(36,913)

利息收入

946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開支

(23,895)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59,862)

**地區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益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香港	27,404	26,461
法國	<u>249,183</u>	<u>303,276</u>
	<u>276,587</u>	<u>329,737</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資料乃根據客戶所在地劃分。

(b) 非流動資產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法國	2,663,493	3,099,108
香港	518,378	522,218
中國大陸	<u>43,939</u>	<u>49,537</u>
	<u>3,225,810</u>	<u>3,670,863</u>

上述持續經營業務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根據資產所在地劃分，並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

**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有關年度，並無與單一客戶進行之交易之收益佔本集團收益總額10%或以上。

#### 4. 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益指年內在香港及法國提供酒店服務所賺取之收入以及在香港提供按揭貸款之融資業務所賺取之利息收入。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其他收入及收益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收益</b>		
提供酒店服務	275,614	329,737
利息收入	973	—
	<u>276,587</u>	<u>329,737</u>
<b>其他收入</b>		
銀行利息收入	1,466	946
<b>收益</b>		
匯兌收益	—	2,721
租金收入	1,763	2,433
其他	952	191
	<u>4,181</u>	<u>6,291</u>

#### 5. 其他開支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其他開支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商譽減值	295,362	—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580	—
匯兌虧損	106	—
	<u>302,048</u>	<u>—</u>

## 6. 融資成本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來自一間關連公司之貸款之利息	21,082	75,203
銀行貸款利息	37,405	38,005
公平值虧損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權益)	11,327	7,648
	<b>69,814</b>	<b>120,856</b>

## 7.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除稅前虧損乃經扣除/(計入)以下項目：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酒店經營成本		164,595	170,522
折舊		40,527	48,815
無形資產攤銷		59	7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		6,580	–
商譽減值		295,362	–
經營租賃項下最低租賃付款：			
樓宇		1,572	1,575
核數師酬金		2,400	5,000
僱員福利開支(不包括董事及行政總裁酬金)			
工資、薪金及其他福利		3,308	3,667
匯兌差額淨額		106	(2,721)
公平值虧損淨額：			
現金流量對沖(轉撥自權益)	6	11,327	7,648
銀行利息收入	4	(1,466)	(946)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之虧損	4,5	201	94

## 8. 所得稅

香港利得稅根據年內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五年：16.5%)撥備。

中國即期所得稅撥備乃就本集團於中國大陸之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按法定稅率25%(二零一五年：25%)計提。有關稅率乃按照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法相關所得稅規則及規例而釐定。

法國即期所得稅根據年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33.33%(二零一五年：33.33%)撥備。法國附屬公司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稅率為28%。

盧森堡即期所得稅根據年內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29.22%（二零一五年：29.22%）撥備。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所得稅(抵免)/開支之主要部分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即期所得稅—香港	138	—
即期所得稅—歐洲	179	6,066
遞延	<u>(45,519)</u>	<u>6,592</u>
年內所得稅(抵免)/開支	<u>(45,202)</u>	<u>12,658</u>

按適用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之法定稅率計算除稅前(虧損)/溢利之稅務(抵免)/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務(抵免)/開支之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之對賬如下：

二零一六年	中國大陸		香港		法國		盧森堡		其他 <sup>(1)</sup>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除稅前溢利/(虧損)	<u>132</u>		<u>(55,767)</u>		<u>(319,454)</u>		<u>32,611</u>		<u>(1,033)</u>		<u>(343,511)</u>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稅款	33	25.0	(9,202)	16.5	(106,485)	33.3	9,529	29.2	-	-	(106,125)	30.9
不可扣稅支出	-	-	10,197	(18.3)	106,020	(33.2)	-	-	-	-	116,217	(33.8)
無需繳稅收入	-	-	(3,308)	5.9	-	-	(9,529)	(29.2)	-	-	(12,837)	3.7
使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33)	(25.0)	-	-	-	-	-	-	-	-	(33)	0.01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2,830	(5.1)	-	-	-	-	-	-	2,830	(0.8)
稅率下調對遞延稅項之影響	-	-	-	-	(45,433)	14.2	-	-	-	-	(45,433)	13.23
最低企業所得稅	-	-	-	-	138	(0.04)	41	0.13	-	-	179	(0.1)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												
稅務開支/(抵免)	<u>-</u>	<u>-</u>	<u>517</u>	<u>(0.93)</u>	<u>(45,760)</u>	<u>14.32</u>	<u>41</u>	<u>0.13</u>	<u>-</u>	<u>-</u>	<u>(45,202)</u>	<u>13.16</u>

二零一五年	中國大陸		香港		法國		盧森堡		其他 <sup>(i)</sup>		總計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												
除稅前(虧損)/溢利	(681)		(185,919)		18,571		108,728		(561)		(59,862)	
按法定所得稅率計算之稅款	(170)	25.0	(30,677)	16.5	6,190	33.33	31,770	29.22	-	-	7,113	(11.9)
不可扣稅支出	-	-	33,643	(18.1)	7,274	39.16	-	-	-	-	40,917	(68.4)
無需繳稅收入	-	-	(7,276)	3.9	-	-	(31,770)	(29.22)	-	-	(39,046)	65.2
使用過往期間之稅項虧損	-	-	(120)	0.06	-	-	-	-	-	-	(120)	0.2
未確認稅項虧損	170	(25.0)	3,513	(1.9)	-	-	-	-	-	-	3,683	(6.2)
最低企業所得稅	-	-	-	-	-	-	111	0.1	-	-	111	(0.2)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計算之												
稅務開支/(抵免)	-	-	(917)	0.46	13,464	72.49	111	0.1	-	-	12,658	(21.3)

- (i) 其他指若干附屬公司(於百慕達及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獲豁免稅項公司)之業績。

## 9. 已終止業務

### (a) 有關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之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通過決議案，考慮出售譽進發展有限公司(「譽進」)全部已發行股本以及譽進結欠本公司之股東貸款(「譽進股東貸款」)(合稱「譽進出售事項」)予Intelligent Wealth Limited(「Intelligent Wealth」)。由於Intelligent Wealth由杜雙華先生(被視為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54%之股東)全資擁有，故Intelligent Wealth被視為本公司之關連公司。

譽進為聯營公司之外資合營公司夥伴，持有：

- (i) 日照型鋼有限公司30%股權，該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棒材、中型寬厚板、型鋼及相關產品，包括廣泛應用於建築、基建、航天及造船行業之H型鋼；
- (ii) 日照鋼鐵有限公司30%股權，該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普碳鋼、低合金鋼及其他連鑄方坯；及
- (iii) 日照鋼鐵軋鋼有限公司25%股權，該公司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高檔建築五金件與棒、線材、帶鋼及其相關產品，包括螺紋鋼、圓鋼棒及熱軋卷板。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售事項之商討及磋商仍在進行中，而譽進已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待售組別及獲分類為已終止業務。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四日，本公司公佈其就譽進出售事項訂立協議。載有譽進出售事項資料之通函已於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五日寄發予股東。本公司已於二零一六年三月十四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有關批准譽進出售事項之相關決議案已於會上獲股東通過。

譽進之年內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其他收入及收益	-	292
其他開支	-	(1,753)
行政開支	(2)	(2,631)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44,456)</u>	<u>(8,750)</u>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b>(44,458)</b>	(12,842)
所得稅抵免	<u>2,135</u>	<u>437</u>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虧損	<b>(42,323)</b>	(12,405)
出售所得收益	<b>42,709</b>	-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把匯兌儲備由 其他全面收入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b>155,523</b>	-
於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時把其他儲備 重新分類至損益表	<u>13,050</u>	<u>-</u>
	<u><b>211,282</b></u>	<u>-</u>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溢利／(虧損)	<u><b>168,959</b></u>	<u>(12,405)</u>
以下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u><b>168,959</b></u>	<u>(12,405)</u>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譽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主要資產與負債類別載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資產</b>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2,211,562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u>1,709</u>
譽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2,213,271</u>
<b>負債</b>	
遞延稅項負債	18,349
應付本集團款項	<u>27,536</u>
譽進被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負債	<u>45,885</u>
與譽進直接相關之資產淨額	<u>2,167,386</u>
譽進股東貸款*	27,536
譽進之資產	<u>2,213,271</u>
綜合財務狀況報表所示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u>2,240,807</u>

\* 根據譽進出售事項之協議，本公司亦出售譽進股東貸款，即於完成日期譽進結欠及應付本集團之總金額。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譽進股東貸款之賬面值為27,536,000港元。

譽進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2)	(4,071)
融資活動	<u>-</u>	<u>(71,674)</u>
現金流出淨額	<u>(2)</u>	<u>(75,745)</u>

上述已終止業務之每股盈利／(虧損)金額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基本，來自已終止業務	<u>1.32港仙</u>	<u>(0.10港仙)</u>

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溢利／(虧損)(千港元)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虧損)	<u>168,959</u>	<u>(12,405)</u>
股份數目(千股)		
用以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附註11)	<u>12,778,880</u>	<u>12,778,880</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b) 出售熱能供應分部**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本公司訂立協議出售 Sprea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Spread International**」)及其附屬公司(合稱「**待售組別**」)之全部已發行股本及待售組別結欠本集團之股東貸款(「**股東貸款**」)予一名第三方(「**Spread International 出售事項**」)。

Spread International 持有滙展(中國)有限公司(「**滙展**」)100%股權。Spread International 及滙展僅為投資控股公司。滙展持有天津市供熱發展有限公司(「**天津供熱**」)49%股權。

天津供熱及其附屬公司從事生產及供應熱能、安裝、建造及保養供熱系統，以及供熱管道管理業務，熱能供應範圍遍及天津市內廣大地區。

待售組別之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法定業務形式	註冊成立或登記註冊地點／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股份面值／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之已發行股份／註冊資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Spread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公司	英屬維爾京群島	100美元	-	100	投資控股
滙展(中國)有限公司	公司	香港	1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天津市供熱發展有限公司 <sup>(i)</sup>	中外合資企業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50,000,000元	-	49	於中國天津從事熱能供應
天津市寶勝熱能投資有限公司 <sup>(ii)</sup>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20,000,000元	-	26.95	於中國天津從事熱能供應
天津市梅江供熱有限公司 <sup>(ii)</sup>	有限公司	中國／中國大陸	人民幣66,000,000元	-	25.98	於中國天津從事熱能供應

- (i) 由於本集團有權控制天津供熱之董事會並可管限其財務及營運政策，故天津供熱入賬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透過本集團一間全資附屬公司與一名持有天津供熱5%股權之天津供熱股東所訂立日期為二零零八年六月三十日之託管協議，本集團有權行使作為持有5%股權股東之所有權力，以及本集團獲賦予額外權利，可委任一名董事加入天津供熱董事會。連同本集團作為持有49%股權之股東所擁有委任董事加入天津供熱董事會之原有權利，本集團有權委任天津供熱董事會九名董事當中最多六名。天津供熱使用簡單大多數票原則通過董事會決議案。
- (ii) 天津市寶勝熱能投資有限公司及天津市梅江供熱有限公司(「梅江供熱」)為本集團非全資附屬公司天津供熱之附屬公司，鑑於本集團擁有有關公司之控制權，因此彼等入賬為附屬公司。

出售待售組別之交易已於二零一五年十月二十八日完成。已終止業務之年內業績呈列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收益	180,498
銷售成本	<u>(192,919)</u>
虧損總額	(12,4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8,505
其他開支	(538)
行政開支	(40,515)
融資成本	(145)
應佔一間聯營公司之虧損	<u>(4)</u>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除稅前虧損	(45,118)
所得稅抵免	<u>5,066</u>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除稅後虧損	(40,052)
出售所得收益	58,772
出售附屬公司時把匯兌儲備由其他全面收入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	<u>22,146</u>
	80,918
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溢利	<u>40,866</u>
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64,582
非控股權益	<u>(23,716)</u>
	<u>40,866</u>
待售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量淨額如下：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9,319)
投資活動	(64,705)
融資活動	<u>(17,348)</u>
現金流出淨額	<u>(91,372)</u>
每股盈利：	
基本，來自己終止業務	<u>0.51港仙</u>

已終止業務之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五年

**溢利(千港元)**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來自己終止業務之溢利 64,582

**股份數目(千股)**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附註11) 12,778,880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10. 股息**

董事並不建議派付本年度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11.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虧損金額乃根據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以及年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股數12,778,880,000股(二零一五年：12,778,880,000股)計算。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b>虧損</b>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溢利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298,309)	(72,520)
來自己終止業務	<u>168,959</u>	<u>52,177</u>
本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虧損	<u>(129,350)</u>	<u>(20,343)</u>
<b>股份數目(千股)</b>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虧損之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778,880</u>	<u>12,778,880</u>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已發行具潛在攤薄影響之普通股。

## 12. 應收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應收賬款	<u>15,521</u>	<u>10,954</u>

酒店經營收入一般以現金或信用卡支付。就旅行社及若干公司客戶而言，賒賬期一般為一個月。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概無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收賬款(已扣除撥備)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9,996	6,820
一至三個月	5,480	4,087
三個月以上	<u>45</u>	<u>47</u>
	<u>15,521</u>	<u>10,954</u>

毋須就應收賬款作出減值撥備，原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有關結餘被視為可全數收回。

## 13. 應付賬款

於呈報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計算，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千港元	二零一五年 千港元
一個月以內	<u>6,229</u>	<u>14,104</u>

應付賬款並不計息及一般於30日內清償。

## 14. 呈報期間後事項

除了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所披露就可能發行介乎10億港元至20億港元之可換股債券(「發行可換股債券」)而簽訂諒解備忘錄外，並無發生任何其他須予披露重大期後事項。

截至本公告批准日期，並無就發行可換股債券達成正式協議，而其條款及條件尚待協定。

## 末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二零一五年：無)。

##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 業務回顧

#### 概覽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收益為約276,600,000港元，較去年度約329,700,000港元下跌約16.1%。收益下跌主要由於酒店經營分部旗下Paris Marriott Champs Elysees Hotel(「**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減少所致。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年內虧損約298,300,000港元，而去年度則錄得虧損約72,500,000港元。本年度，來自持續經營業務之虧損進一步增加，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五年發生恐怖襲擊後，恐怖襲擊威脅一直籠罩歐洲，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之收益較去年度大幅減少所致。此外，已入賬Paris Marriott Hotel之商譽及酒店物業減值虧損。

本集團已出售其於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之投資。於本年度，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之業績已入賬已終止業務項下。年內，本集團來自已終止業務之溢利為約169,000,000港元，而去年度則錄得溢利約28,500,000港元。年內已終止業務之溢利增加主要由於出售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錄得出售收益及匯兌儲備由其他全面收入重新分類至綜合損益表所致。

本集團錄得年內虧損約129,400,000港元，而去年度則錄得虧損約44,100,000港元。於本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約129,400,000港元，而去年度則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約20,300,000港元。本年度本集團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1.01港仙，而去年度則錄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0.16港仙。

本集團本年度之業務分部回顧如下：

## 酒店經營

本集團來自酒店經營分部之收益為約275,600,000港元，而去年度之收益則為約329,700,000港元。本年度之收益減少主要由於自二零一五年發生恐怖襲擊後，恐怖襲擊威脅一直籠罩歐洲，拖累Paris Marriott Hotel所貢獻之收益減少所致。於本年度本集團在此分部錄得虧損約319,800,000港元，而去年度之虧損則為約36,900,000港元。年內虧損增加主要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之盈利能力下降導致有關酒店之商譽出現減值虧損所致。此外，已入賬Paris Marriott Hotel之商譽及酒店物業減值虧損。

## 巴黎

年內，Paris Marriott Hotel仍為本集團之主要收益來源。法國於二零一五年初首次發生恐怖襲擊，其後陸續發生其他小規模襲擊，恐襲浪潮一直漫延至二零一六年，並帶來負面影響，令年內計劃到訪巴黎之外國旅客對保安之憂慮上升。根據法國大巴黎區地方旅遊委員會(Regional Tourism Committee of France)所提供之資料，與二零一五年相比，年內到訪大巴黎區之法國及外國旅客合共減少1,500,000人。此外，於二零一六年曾發生若干不利事件，包括塞納河出現百年一遇的氾濫，以及工會領導一連串的全國遊行抗議或罷工，亦影響外國旅客之旅遊意欲。法國酒店業對舉辦二零一六年歐洲國家杯滿抱希望，期望可藉此收復持續下滑之業務情況。遺憾的是，為此盛事到訪法國之外國旅客人數遜於預期。此外，在英國宣佈「脫歐」決定後，英鎊大幅貶值，亦成功吸引外國遊客出遊。由於旅客人數下跌，本年度之收益、入住率、平均住房費及平均住房收益均較去年度大幅下跌。下表比較Paris Marriott Hotel於本年度及去年度之營運表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入住率	<b>80.2%</b>	84.3%
平均住房費	<b>417 歐羅</b>	510 歐羅
平均客房收益	<b>334 歐羅</b>	429 歐羅

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之盈利大幅減少，Paris Marriott Hotel之商譽及酒店物業呈現減值跡象。因此，年內入賬商譽及酒店物業減值虧損約301,900,000港元。商譽及酒店物業減值虧損為於本公司綜合損益表支銷之非現金項目，並不會影響Paris Marriott Hotel之日常運作及持續現金流入。

## 香港

根據香港旅遊發展局(「香港旅發局」)二零一六年訪港旅客統計，本年度訪港旅客總數較去年度下跌4.5%，是自二零一四年以來訪港旅客人數連續第二年下跌。整體訪港旅客人數下跌主要由於中國旅客人數按年減少6.7%，但非中國訪港旅客人數按年只上升3.1%，未能完全彌補中國訪港旅客之減幅所致。中國旅客人數減少乃由於多個原因所致，包括繼續實施一周一行措施、中國經濟衰退，以及港元兌人民幣升值。儘管旅客人數下跌，上環晉逸海景精品酒店(「晉逸海景精品酒店」)於本年度仍然採取積極行動，包括與網上旅行社緊密合作，力圖保持酒店之入住率及平均住房費。下表比較晉逸海景精品酒店於本年度及去年度之營運表現：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入住率	99.7%	98.2%
平均住房費	797港元	810港元
平均客房收益	795港元	796港元

## 融資業務

本集團於二零一六年下半年在香港開展按揭貸款業務。年內，此分部之收益(即按揭貸款所賺取之利息收入)為約1,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揭貸款應收款項總額為63,000,000港元。

## 前景

### 酒店經營

#### 巴黎

自二零一五年發生恐怖襲擊以來，法國巴黎旅遊業一直奮力從恐襲餘波中恢復過來。董事會欣然發現二零一七年首三個月之預訂情況及平均住房費皆有止跌企穩跡象，但會否全面復甦仍有待確定。由於Paris Marriott Hotel為本集團締造無比的收益潛力，加上位處法國巴黎最富裕之香榭麗舍大道之優越位置，故董事會認為法國Paris Marriott Hotel為本集團的瑰寶資產。雖然法國目前仍然處於緊急狀態，但董事會有信心，法國屬發展完善的旅遊目的地，旅客將會繼續出遊法國，特別是到訪法國的美麗首都巴黎。然而，董事會不確知亦不確定旅客信心及Paris Marriott Hotel之收益何時才能回復。此外，法國酒店業正面對Airbnb等新興住宿方式所帶來的新挑戰。為了提升住客於酒店住宿時之體驗及安全，本集團現正考慮不同的改善計劃，包括(但不限於)落實Paris Marriott Hotel之裝修計劃。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尚未落實Paris Marriott Hotel之任何裝修計劃。

#### 香港

鑑於中國及全球經濟存在不明朗因素，香港旅發局估計於二零一七年訪港旅客人數將繼續下跌2.2%，並預期中國旅客人數將較二零一六年下跌3.7%。由於中國旅客為訪港旅客之主力，因此繼續推行一周一行措施將會削弱中國旅客訪港意欲。二零一七年是香港回歸祖國二十周年紀念，加上舉辦多項以食物及電子競技為主題之大型活動，香港旅發局預計上述活動有望刺激訪港旅客人數。然而，香港旅遊業充滿挑戰。預期於二零一七年底香港將會有更多新酒店落成。酒店客房供應不斷增加將會令競爭更趨激烈，並加劇熟練酒店從業員之短缺情況。

晉逸海景精品酒店為酒店客人提供維多利亞港獨一無二之壯麗海景，且鄰近主要交通幹線。董事會對此項投資感到滿意，並預期酒店將會繼續為本集團提供持續收益來源及資本收益潛力。同時，晉逸海景精品酒店將與網上旅行社緊密合作，並加強電子營銷策略，務求提升網上預訂情況、維持入住率及改善平均住房費。

## 融資業務

董事會對融資業務之年內成績感到滿意。本公司將繼續專注發展香港按揭貸款業務，使之成為本集團之新收益來源。董事會認為香港按揭貸款業務充滿挑戰，亦滿佈機遇。美國聯邦儲備局決定在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及二零一七年三月加息令香港利率上調之壓力增加，可為本集團帶來商機。但物業價格持續急升，加上接連發生按揭貸款詐騙事件，卻為此業務帶來威脅。本集團在進行按揭貸款業務時，定當繼續小心審慎行事。

## 展望

董事會認為，投資於酒店相對而言屬風險較低之投資，同時亦可提供穩定收益來源及可觀的資本收益潛力。董事會將會審視並同時繼續尋求機會，務求提升酒店經營分部所持資產之質量。

鑑於全球及國內經濟因素(包括利率走勢)瞬息萬變，加上近期香港物業價格急遽上升，香港按揭貸款市場仍然挑戰重重。董事會將繼續審慎開拓香港按揭貸款業務之商機。

最後，本集團亦將繼續探索新業務分部之投資良機，務求提升及增進持份者之回報。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資產總值及資產淨值分別約3,922,100,000港元及2,018,8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約6,327,500,000港元及2,367,9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約539,700,000港元，其以港元、歐羅、美元及人民幣計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3,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值為約666,3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618,0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約599,2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流動資產淨額約624,000,000港元)。

本集團採取審慎財政方針，並嚴格監控現金管理。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之未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為約1,524,400,000港元<sup>1</sup>(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447,500,000港元)，其中約12,0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1,866,300,000港元)須於一年內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總借貸／資產總值)為約38.9%(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54.5%)。本集團持續監察其現金流量情況、借貸之到期情況、備用銀行融資情況、資產負債比率及利息風險。

## 收購及出售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七日之公告，本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以出售譽進發展有限公司(「譽進」，本公司直接全資附屬公司)全部股本及股東貸款(「譽進出售事項」)，代價為約2,383,100,000港元。譽進為三間聯營公司(於中國成立並於中國主要從事鋼鐵製造及買賣業務)之外資合營公司夥伴。譽進連同上述三間聯營公司構成本集團整個鋼鐵製造及買賣分部業務。譽進出售事項已於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完成。

- (i) 約1,387,400,000港元(相等於175,000,000歐羅)之年息率為三個月歐元區銀行同業拆息加2.2厘；及
- (ii) 約137,000,000港元之年息率為一個月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2.36厘。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在中國、法國、盧森堡及香港等地經營業務，而上述業務之交易及現金流量以當地貨幣(包括人民幣、歐羅及港元)計值。因此，由於當地貨幣與本集團貨幣不同，故此本集團就歐羅面對外幣風險，其主要源自當地辦事處進行之日常業務運作及融資活動。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遠期合約作對沖外匯風險之用。本集團透過進行定期檢討及監察所面對之外匯風險，管理其外匯風險。本集團將於合適及有需要時考慮作外匯對沖安排。

##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 本集團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共約19,300,000港元之現金存款(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0,100,000港元)及本集團賬面淨值約3,179,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3,325,700,000港元)之若干樓宇已作質押，作為本集團獲授一般銀行融資及其他貸款之抵押品。

## 僱員及酬金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9名僱員(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名)。年內，僱員薪酬總額為約11,700,000港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21,200,000港元)。本集團定期檢討薪酬政策，以確保酬金及福利待遇符合市場水平。除基本薪酬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僱員福利，包括花紅、強制性公積金計劃、醫療保險計劃及參與購股權計劃。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年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報告書

董事會及本公司管理層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透過參考本地及國際之發展，彼等致力檢討及提升本集團之內部監控政策與程序，逐漸灌輸最佳常規。

董事會已設立企業管治程序，該等程序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企業管治常規之規定，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之原則及守則條文而設立。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規定，惟下列偏離情況除外：

- 第A.4.1條—非執行董事並非按指定任期委任。然而，彼等須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輪值退任及重選連任。因此，本公司認為，該等條文足以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有關條文之基本目標。
- 第A.4.2條—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主席於任期內毋須輪值告退或在釐定每年退任董事人數時毋須計算在內。董事會認為，擔任主席之人士繼續領導本公司，對本公司之穩定性及業務發展尤其重要，因此，董事會認為，目前主席一職不應受輪值退任之規定所限制或限制於有限期間內任職。
- 第E.1.2條—由於董事會主席有其他要務需要處理，故並無出席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按照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之規定，已推選另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主持股東週年大會。

董事會將繼續檢討有關事項。

隨著本公司持續發展及增長，我們將繼續監察及修訂本公司之企業管治政策，以確保該等政策達到本公司股東要求之一般規則及標準。

自胡翼時先生辭任本公司主席(自二零一六年六月一日起生效)後，董事會一直未有就此作出替補委任。本公司將按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於作出有關委任後再作公告。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已審視本集團所採納之會計政策及慣例。審核委員會對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及財務報告披露感到滿意。此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就本公司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譚新榮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吳志彬先生)組成。

##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已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負責(其中包括)檢討董事會之架構、人數及組成。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一名執行董事(羅永志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吳志彬先生(主席)、賀弋先生及譚新榮先生)組成。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有關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有關條款並不寬鬆於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之規定準則。本公司已向董事確認，各董事一直遵守標準守則及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所載規定準則。

## 刊登末期業績及年報

本業績公告已刊登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kaiyuanholdings.com](http://www.kaiyuanholdings.com))。本公司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本公司股東，並將同時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閱覽。

承董事會命  
開源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羅永志

香港，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薛健先生及羅永志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新榮先生、吳志彬先生及賀弋先生組成。